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600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4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3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3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 A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003	166004	
截止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的 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 份额净值（单位：人 民币元）	1.0728	1.063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 可供分配利润（单位： 人民币元）	3,207,271.78	20,856,788.2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 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 计算的下属分级基金 应分配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1,769,071.66	2,229,528.95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 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350	0.300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4次，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已实现净收益的6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月27日
除息日	2014年1月28日（场内） 2014年1月27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月30日（场内） 2014年1月29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只能是现金分红。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分红方式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红利再投资部分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14年1月23日至2014年1月27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暂停大额申购及转入业务

为切实保护本基金现有持有人利益，根据《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约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月22日至2014年1月24日暂停本基金单笔500万元以上的申购及转入业务，且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单日累计申购及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2014年1月27日起恢复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及转入业务。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转入业务期间，其赎回及转出业务均可正常办理。

（3）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4）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l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